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月9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10日在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二楼行政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5人，实际出席会议5人。鉴于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收到董事长张光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本次会议与会董事过半数推举公司董事吕占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李建萍女士、董事（董事长）张光华先生、董事吕胜三先生、王冰诗先生已分别于2016年11月21日、2016年12月26日、2016年12月27日、2017年1月4日向董事会提交辞职申请，且辞职已经生效，同意王金伦先生、费拥军先生、沈梦梦先生、曹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程贤权先生、独立董事张敏先生已分别于2016年8月26日、2016年10月9日向董事会提交辞职申请，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同意顾玉荣女士、王京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会人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17年1月10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



附件:

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金伦先生，汉族，1973年2月出生，专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拥有基金从业资格和董事会秘书资格。2007年3月至2011年3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2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山东省安华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5年5月至今，任德昌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

王金伦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王金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费拥军先生，汉族，1968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拥有新加坡长期居留权。1990年7月至1994年7月，天津大学精密仪器工程系任助教；1994年8月至1997年11月，先后任珠海巨人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河北、山西、新疆分公司经理、西北大区经理；1998年1月至1999年6月，珠海康奇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年7月至2007年11月，先后任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7年至今任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市徐汇区政协委员。

费拥军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费拥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沈梦梦先生，汉族，1982年8月出生，硕士学历，具有证券、基金从业资格。2011年至2014年，任上海齐耀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主管设计师；2014年至2016年，任威若廷建筑规划设计顾问（上海）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沈梦梦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沈梦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曹浩先生，羌族，1981年7月出生，专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10月，天音通信任客户经理/渠道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6月，任中兴通讯云服务中心巴西分中心（海外）南美区运营经理；2013年6月至2014年6月，任中兴通讯云服务中心中国区运营经理、科长；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终端电商部部长、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终端电商部部长。

曹浩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曹浩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顾玉荣女士，汉族，1966年3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于2014年8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1年2月至2015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项目经理；现任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37）独立董事。

顾玉荣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顾玉荣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王京伟先生，汉族，1978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于2016年7月参加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03年7月至2012年5月，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EMBA教育中心总监，2012年6月至今，在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担任院长助理兼EMBA教育中心主任。目前兼任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700）独立董事、清控三联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清控道口财富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控紫荆（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清控道口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京伟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王京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